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宁市青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项目采购-采购人]的2026年民族大道沿线楼宇照明整治项目一期[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民族大道沿线楼宇照明整治项目一期（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见采购需求一览表）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6人，营业收入为4320万元，资产总额为1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见采购需求一览表）/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9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4320 万元资产总额 1670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钦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我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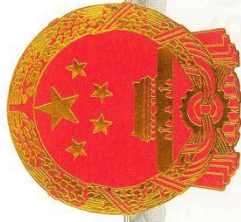
九、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 5 号 3AF 楼			邮政编码	530022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龙禹任		电 话	18172008200	
	传 真	0771-3939760		网 址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CEY4X835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卫中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8878899250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龙禹任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18172008200
成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5 日		员工总人数：66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其中	项目经理	22 人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桂) JZ 安许证字【2023】006472			高级职称人员	2 人	
注册资金	40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5 人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琅东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3 人	
账号	2102112009300638090			技 工	2 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路基路面养护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					

	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包装服务;打字、复印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办公服务;平面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CEY4X835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卫中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路基路面养护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消防技术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包装服务；打字、复印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办公服务；平面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6月25日
住所 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5号3AF楼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27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3号3AF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50100MACEY4X835

注册资本：4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卫中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

证书编号：D245343160

有效期：2028年08月1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年04月15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CEY4X83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桂）JZ安许证字[2023]006472

企业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卫中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5号3AF楼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8月06日至2029年09月21日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8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0

2、ISO 体系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供应商业绩资料

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单位：元）
1	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2638677.22
2	北海铁山港泛洲 CFS 项目零星工程	1117947.42
3	晟宁邕江北岸公园一号停车场一区	3081795.92
4	晟宁茅桥南排临时办公用地建设项目	706741.56
5	水泥厂 52 套房装修项目	1900672.20



成交通知书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的委托，就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编号：NNZC2025-C2-030168-TJG]采用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竞标、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其成交项目内容如下：

供应商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5号13A楼13A01；

成交金额：2638677.22 元；

施工工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王卫中；

执业证书信息：桂 1342011201513027-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

联系人：梁碧英 联系电话：0771-5673206

采购代理机构：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2 月 17 日

南宁市政府采购

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5-C2-030168-TJGJ

采购计划编号: [1]

采购人: 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

成交供应商: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

承包人（全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2. 工程地点：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施工建设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施工建设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0月5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捌仟陆佰柒拾柒元贰角贰分（¥2638677.2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柒佰陆拾玖元贰角整（¥55769.2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卫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宁市青秀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南宁市凤岭儿童公园（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50100699887505W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 25 号

邮政编码：53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5673096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南宁市琅东支行

账 号：2102112009300835111

承包人：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CEY4X835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 5 号 13A 楼 13A01

邮政编码：53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393976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

账 号：2102112009300638090

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 BGWL/BHZ-CG-2024-182)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4年8月23日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
定为北海铁山港泛洲CFS项目零星工程施工的中标人。

中标价: 人民币1117947.42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到北海市铁山港区
西部陆海新通道北海联运中心候工楼2楼与项目业主北海北港物流
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2024年9月2日

(联系人: 陈宗剑 联系电话: 13878907209)

北海铁山港泛洲 CFS 项目零星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BGWL/BHZ-CG-2024-182



发包人(全称): 北海北港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西钦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北海北港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海铁山港泛洲 CFS 项目零星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海铁山港泛洲 CFS 项目零星工程。
2. 工程地点：北海市铁山港作业区北海铁山港泛洲 CFS 项目。
3. 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4. 工程内容及规模：详见工程清单、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比选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项目业主要求完成工程的材料采购、施工、竣工调试、验收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的工程总承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9 月 29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工程质量标准：符合规范、有关政策、有关法规和本项目设计要求；施工要求的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柒仟玖佰肆拾柒元肆角贰分（¥1117947.4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 （1）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柒仟玖佰肆拾柒元肆角贰分（¥1117947.42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固定总价部分为____/____元，暂估价为____/____元，暂列金额为____/____元。

(2) 承包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账户：

单位名称：____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

开户银行：____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____

账 号：____2102112009300638090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___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施工项目经理：包日良；技术负责人：罗仕林；项目施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黄贵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2024____年____9____月____29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北海市铁山港区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订立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北海北港物流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500055017797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CEY4X835

地址：北海市铁山港区金港大道1号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5号13A楼

邮政编码：536000

13A01

法定代表人：刘纪伟

邮政编码：53000

委托代理人：杨锐

法定代表人：王卫中

电话：18677962789

委托代理人：朱华庚

电话：17677607783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海市铁山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

账号：6197 6039 5512

市琅东支行

账号：2102112009300638090

晟宁邕江北岸公园一号停车场一区（ZB2026-029）成交通知书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广西南宁昇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晟宁邕江北岸公园一号停车场一区（项目编号：ZB2026-029）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定，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具体内容如下：

成交供应商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叁佰零捌万壹仟柒佰玖拾伍元玖角贰分（¥3,081,795.92）

施工工期：90 日历天。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采购人：广西南宁昇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3 月 25 日

晟宁邕江北岸公园一号停车场一区

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 ZB2026-029

发包人(全称): 广西南宁昇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广西南宁昇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西南宁昇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广西南宁昇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晟宁邕江北岸公园一号停车场一区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晟宁邕江北岸公园一号停车场一区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白沙大桥-葫芦鼎大桥邕江北岸段，广西医科大学肿瘤医院对面，江北大道沿江侧绿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项目代码：2012-450103-04-01-201544。
4. 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5. 工程内容：建设面积约 816.89 平方米，其中包含机动车停车位 189 个、沥青道路、铺装工程、土方工程、挡土墙工程、拆除工程、防撞栏杆和绿化移植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以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4 月 1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捌万壹仟柒佰玖拾伍元玖角贰分（¥3081795.92 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贰万柒仟叁佰叁拾伍元柒角壹分（¥2827335.71 元），税金：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肆佰陆拾元贰角壹分（¥254460.21 元）；适用税率：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肆仟陆佰肆拾壹元陆角柒分（¥84641.67元）；

(2)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单价合同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孙洪佳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晟宁茅桥南排临时办公用地建设项目（ZB2026-243）成交通知书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就晟宁茅桥南排临时办公用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ZB2026-243）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定，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具体如下：

成交供应商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柒拾万零陆仟柒佰肆拾壹元伍角陆分（¥706,741.56）

施工工期：45日历天。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采购人：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13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广西南宁晟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钦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 7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晟宁茅桥南排临时办公用地建设项目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晟宁茅桥南排临时办公用地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玉桥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红线范围面积 4192.59 平方米；施工前面积 3908.25 平方米；硬化面积 1-1441.40 平方米；硬化面积 0-1195.90 平方米；换填土面积 609.20 平方米，具体以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以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7 月 30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9 月 1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万零陆仟柒佰肆拾壹元伍角陆分(¥706741.56元)(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捌仟叁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648386.75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伍万捌仟叁佰伍拾肆元捌角壹分(¥58354.81元)(按9%税金计算,如有变动以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为准);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柒拾柒元伍角肆分（¥8177.54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雷梦莹。

承包人技术负责人：苏子涵。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青秀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6977861648

地 址： 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5号15楼

邮政编码： 53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71-5612659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账 号： 5520601001000587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CEY4X835

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5号3AF楼

邮政编码： 53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71-3939760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宁市琅东支行

账 号： 2102112009300638090

水泥厂 57 套房装修项目（ZB2026-177）成交通知书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就水泥厂 57 套房装修项目（项目编号：ZB2026-177）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定，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具体内容如下：

成交供应商名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壹佰玖拾万零陆佰柒拾贰元贰角整（¥1,900,672.20）

施工工期：90 日历天。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 3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采购人：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5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广西南宁晟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钦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 6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西南宁晟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水泥厂 57 套房装修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水泥厂 57 套房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茅桥路 18 号，A#、B#号楼。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对水泥厂 57 套房内墙面积 4619.94 m²进行装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砌筑工程：50 厚小红砖隔墙砌筑；（2）天棚工程：天花采用乳胶漆、金属扣板吊顶；
（3）墙柱面装饰工程内墙为乳胶漆及瓷砖饰面；（4）楼地面工程公区地面铺瓷砖与厨卫与
阳台铺防滑砖并做防水处理；（5）门窗工程：新增室内木门、卫生间铝合金门及定制橱柜、
灯具等；（6）电气工程：采用 PPR20 热水管以墙水路。
6.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以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零陆佰柒拾贰元贰角整（¥1900672.20 元）（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为（¥1743735.96 元），增值税（¥156936.24 元）（按 9% 税金计算，如有变动以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111251.13 (¥拾壹万壹仟贰佰伍拾壹元壹角叁分);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朱华庚。

承包人技术负责人: 龙禹任。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6月3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青秀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广西南宁晟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69278662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CEY4X835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凤起路9号15楼

地 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凤起

路1号3AF楼

邮政编码：530000

邮政编码：53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5612659

电 话：0771-3939760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宁市琅东支行

账 号：552060100100058765

账 号：2102112009300638090

4、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致南宁市青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承诺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王卫中（姓名）：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本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已录入“桂建云”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不在任何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界定为无在建工程：

①在建项目施工合同（包括签订的补充协议）工期已结束。

②项目通过合同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

③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工程项目已按建设管理程序办理停工手续。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9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9月04日
- 2027年0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卫中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9月16日

注册编号: 桂1342014201513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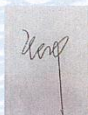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2-07至2027-02-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桂建安B(2019)0003307

姓 名: 王卫中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09-17

企 业 名 称: 广西钦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1日 至 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4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senior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0032776
No.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5000031201200015
File No.

姓名 王卫中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3292619780917001X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公路与桥梁工程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2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交通行业高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by

2013年04月05日



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2026/9/4 10:40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西柳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王卫中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

2026/9/4 10:4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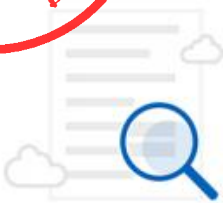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87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付经琴	3607231985****1975
冀兰荣	4101011975****1047
廖志全	3605021956****6071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庆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49574559
襄阳襄州御鉴宝调味品有限公司	9142060767****824J
河南润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41010077****107B
六艺星空(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8281666X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王卫中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3292619780917001X 王卫中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

2026/9/4 10:55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2026/9/4 11:18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100MACEY4X835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100MACEY4X835 查询时间: 2026年09月04日 11时18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

找错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玖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92